

上海够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够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有关规定，对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编制了本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经2016年3月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6年3月18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向1名投资者共计发行52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5.00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3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照认购公告和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名下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杨浦支行98120154740008170基本户，并经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3854号）。

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300 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规定，该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取得《关于上海够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函[2016]5368 号），公司在取得该股份登记函前，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验资后至取得股份登记函前每日存款余额始终不低于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2,996,004.81 元，均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3,000,000.00
二、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996,004.81
具体用途：	
发行费用	460,000.00
职工薪酬	8,080,408.02
税金	207,599.19
市场推广	763,997.00
日常运营费用	3,484,000.60
三、剩余募集资金总额	3,995.19

三、募集资金的管理与存放情况

公司已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有关规定，建立并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在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等各方面将严格遵守《募集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6年9月1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够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2016年9月21日，上海够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将剩余的募集资金转入专项账户，并连同东吴证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杨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布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结论性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已按约定的用途使用了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3,995.19元存放于专项账户并已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上海够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